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UNIENERGY GROUP LIMITED

中國優質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73)

內幕消息 及 正面盈利預警

本公告乃中國優質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根據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間錄得之綜合純利將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純利大幅增加，此乃主要歸因於報告期間的收益較去年大幅增加，此乃由於(1)煤炭洗選設施自二零一五年最後一個季度安裝及投入使用後，丁煤及面煤產品平均售價提高，以及煤炭產品的現行市價提高；及(2)威奢煤礦、羅州煤礦及拉蘇煤礦產能提高，從而使銷量提高。由於本集團旗下煤礦的技術升級，仍在聯合試運營的羅州煤礦及拉蘇煤礦的年產能分別自二零一五年最後一個季度及二零一六年第一季度以來有所提高。威奢煤礦亦自二零一五年最後一個季度起在聯合試運營提高其年產能，且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取得獲提高許可年產能的安全生產許可證。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以董事會對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為依據，而該等資料並未經由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且可能須作修改。經審核財務資料詳情將於本集團有關報告期間的全年業績公告內披露，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底之前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国优质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主席
徐波

中華人民共和國，貴陽
二零一七年二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徐波先生、韋越先生及肖志軍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蔣承林先生、蔡穎恒先生、李卓然先生及府磊先生。